

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

浦张府〔2024〕92号

签发人：李 灿

关于调整张江镇广兰、江薇2个居民委员会 管辖范围的请示

浦东新区人民政府：

为进一步加强社区精细化服务，将人才公寓等区域纳入社会治理与公共服务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》和《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》等相关要求，拟调整张江镇广兰、江薇2个居委会管辖范围，将周边人才公寓等区域纳入服务范围。调整方案如下：

一、调整广兰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

广兰居民委员会原管辖范围包含两个区域。一区域东至申江路，南至丹桂路，西至青桐路、中芯花园东围墙，北至龙东大道，下辖东郊华庭1个小区。二区域东至申江路，南至祖冲之路，西至创新河，北至丹桂路，下辖水岸新郡、广兰丽园一期、广兰丽

园二期 3 个小区。两个区域共计 4 个小区，住宅户数 931 户。居委会办公地址：青桐路 409 弄 16 号二楼。

调整后的广兰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包含三个区域。一区域：东至申江路，南至丹桂路，西至青桐路、中芯花园东围墙，北至龙东大道，下辖东郊华庭 1 个小区。二区域：东至申江路，南至祖冲之路，西至创新河，北至丹桂路，下辖水岸新郡、广兰丽园一期、广兰丽园二期 3 个小区。三区域：东至丹桂路、金秋路、盛夏路，南至祖冲之路，西至申江路，北至龙东大道、国创中心 1 期，下辖天之骄子人才公寓（人才公寓、2061 套、户均 60 m²）、泊寓张江国创店（租赁公寓、145 套、户均 25 m²）等 2 个公寓。调整后，广兰居委会管辖的户数（折算前）共计 3137 户（套）。居委会办公地址和公建配套用房不变。

二、调整江薇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

江薇居民委员会原管辖区域四至：东至申江路，南至紫薇路，西至广兰路、吕家浜，北至祖冲之路，下辖阳光花城 1 个小区，住宅户数 1327 户。居委会办公地址：紫薇路 667 弄 148 号。

调整后的江薇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包含两个区域。一区域：东至申江路，南至紫薇路，西至广兰路、吕家浜，北至祖冲之路，下辖阳光花城 1 个小区。二区域：东至盛夏路，南至银冬路，西至申江路，北至祖冲之路，下辖展讯中心二号楼（租赁公寓、275 套、户均 53 m²）1 个公寓。调整后，江薇居委会管辖的户数（折算前）共计 1602 户（套）。居委会办公地址和公建配套用房不变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1.居委会调整范围示意图
2.居委会户数情况一览表
3.相关居委会居民会议决议及签到

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12 月 6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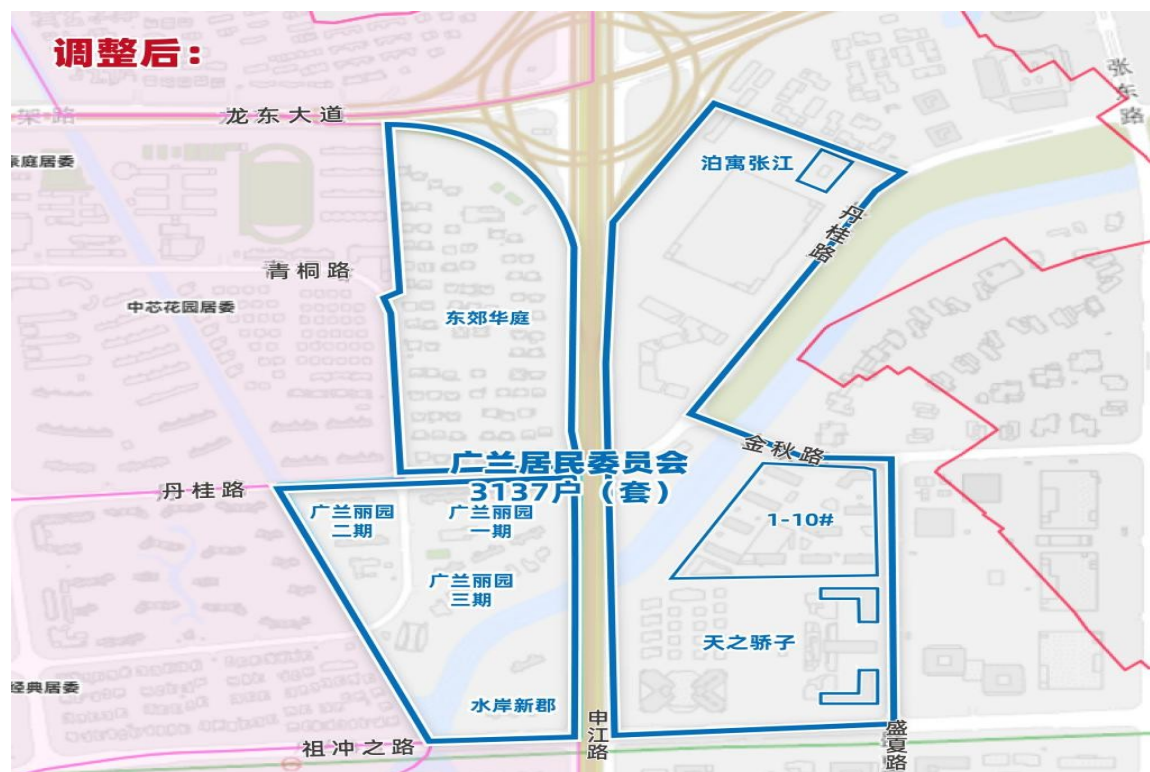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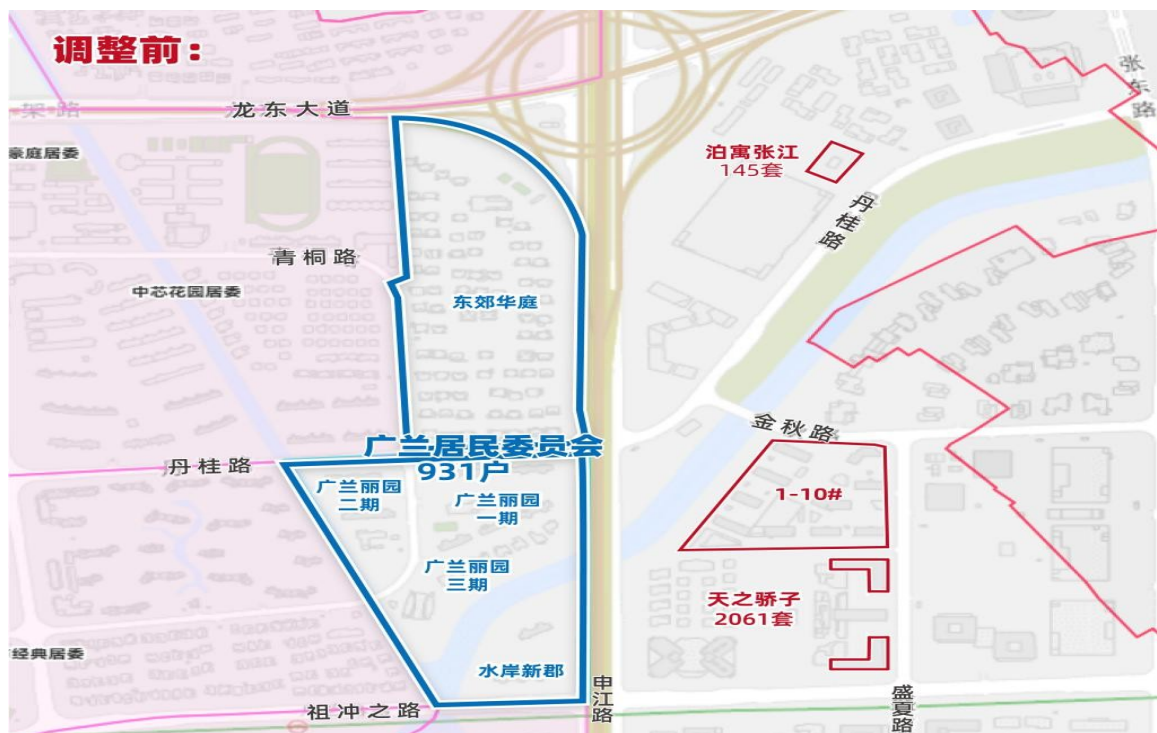
张江镇党政办公室

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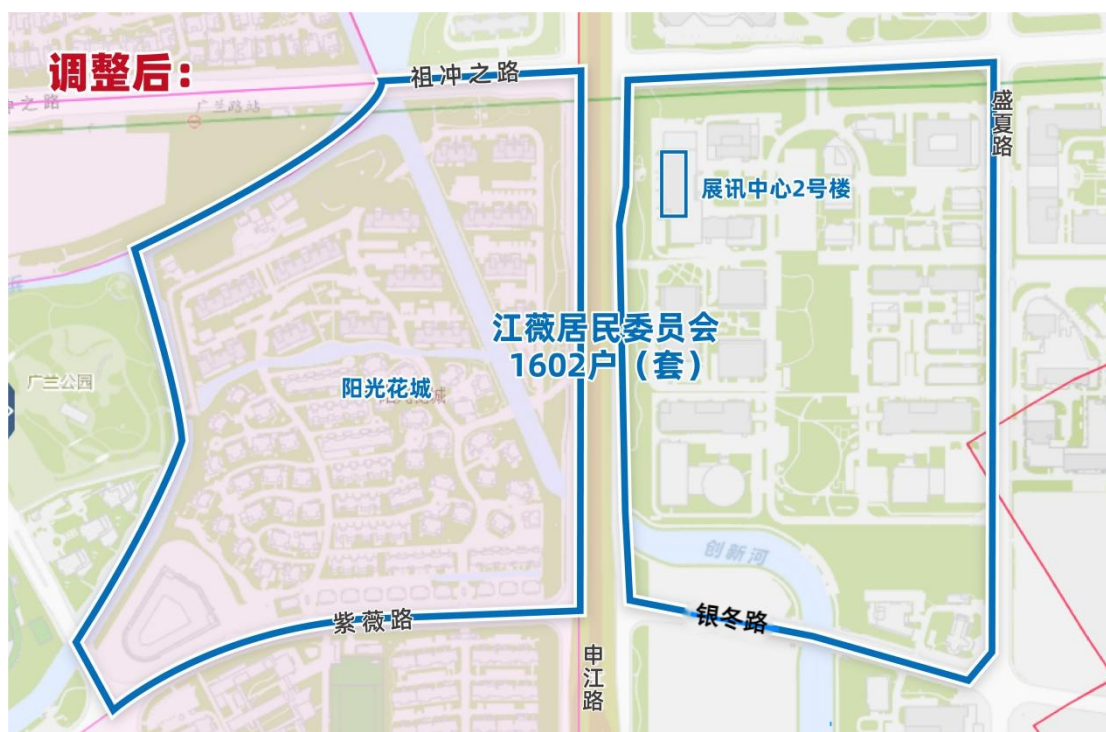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 1

张江镇相关居委会调整范围示意图

1. 广兰居委



2.江薇居委



附件 2

居委会户数情况一览表

序号	居委会	小区名称	房屋类型	折算前户数	折算后户数	户均面积
1	广兰	东郊华庭	普通住宅	931	2009	/
		水岸新郡	普通住宅			/
		广兰丽园一期	普通住宅			/
		广兰丽园二期	普通住宅			/
		天之骄子人才公寓	租赁性用房	2061		60
		泊寓张江国创店	租赁性用房	145		25
2	江薇	阳光花城	普通住宅	1327	1464	/
		展讯中心二号楼	租赁性用房	245		53